

西安工程大学文件

西工程大外字〔2019〕38号

签发人：高岭

西安工程大学留学生课堂纪律规定

为了进一步规范我校留学生课堂教学秩序，严肃课堂纪律，提高课堂教学质量，树立良好学风，现对课堂纪律提出以下要求：

第一条 授课教师是课堂教学的第一责任人，必须对课堂秩序、课堂纪律、教学内容、教学质量负责。

第二条 教师要维护课堂教学秩序，切实负起管理课堂纪律的职责，对于学生违反课堂纪律的现象，如迟到早退、上课聊天、吃食物、睡觉或从事与课堂学习无关或违反课堂纪律等现象要及时制止，严肃批评。对于严重干扰课堂教学秩序导致授课无法正常进行者，教师有权要求其离开教室，课后及时将有关情况反映给国际合作与交流处或留学生所在学院。

第三条 教师上课时应采用有效方式检查留学生到课情况，记录缺勤学生名单。对于无故旷课累计超过规定课时的学生，应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上报留学生所在学院，并通知国际合作与交流处。

第四条 学生课前应将手机调至静音或关机。

第五条 教学场所学生应着装整洁、得体，禁止学生穿拖鞋、背心等与大学生身份不相符的衣着进入教室。

第六条 留学生应严格按照学校教学计划参与课堂学习。不得无故请假，事假须向国际合作与交流处说明具体缘由，病假须提供校医院或二级甲等以上医疗机构开具的诊断证明，经国际合作与交流处核实后按照《西安工程大学留学生请假制度》办理请假手续。

第七条 留学生应树立尊师重教的美德，对老师言行举止得体，禁止上课时睡觉、玩手机、接打电话、听音乐，严禁在教学场所吸烟。

第八条 为了维护课堂纪律，保证上课效果，促进学生身心健康，严禁留学生将饭菜带入教室。

第九条 本规定由国际合作与交流处负责解释和实施。

西安工程大学

2019 年 11 月 27 日